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DEE INTERNATIONAL SOFTWA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

有關收購雲之家股權的關連交易

本公司財務顧問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蝶創控股(作為賣方)及弘金投資(一間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受控結構性實體，作為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蝶創控股有條件同意出售而弘金投資有條件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8,250,000元購買目標股權(佔雲之家62.764%的股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徐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主要股東)擁有賣方99%的股權，根據上市規則，賣方為徐先生之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之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訂約方	(i) 蝶創控股(作為賣方)； (ii) 弘金投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受控結構性實體)(作為買方)；及 (iii) 雲之家

主體事項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股權(佔雲之家62.764%的股權)。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於雲之家的股權將從現有的7.5373%增至70.3013%，而雲之家將成為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

代價

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68,250,000元，買方將於完成日期起15個工作日內以現金形式支付予賣方。

代價乃由股權轉讓協議之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由獨立估值師採用市場法所評估的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估值金額人民幣108,745,000元，及本公佈「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對本公司的商業利益。

先決條件

完成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收購事項須滿足(或買方書面放棄)以下條件，其中包括：

- (a) 不存在任何限制或禁止收購事項的法律或司法要求或裁決，亦不存在任何未決或潛在的限制或禁止收購事項的訴訟或裁決；
- (b) 賣方及目標公司(視情況而定)的董事會與股東已決議：(i)批准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交易文件的簽署與執行；(ii)目標公司股東同意放棄其對收購事項的優先購買權以及可能影響交易的其他權利；(iii)批准將目標公司的董事及監事變更為買方提名的候選人；
- (c) 本公司、賣方及目標公司已獲得所有第三方許可及授權，以執行及履行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本公司該等交易之執行及履行符合所有適用之上市規則；
- (d) 訂約方已完成所有交易文件的簽署；
- (e) 賣方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作出的所有陳述及保證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真實、完整及準確；
- (f) 未發生任何對(i)目標公司的資產、財務結構及負債；(ii)任何交易文件的有效性或可執行性，及／或(iii)訂約方履行交易文件項下義務的能力產生或可合理預見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
- (g) 目標公司已向主管機關完成登記備案，買方已登記為持有目標公司70.3013%股權的股東；
- (h) 買方已完成對目標公司的盡職調查，並對此感到滿意；及
- (i) 賣方已按股權轉讓協議所載格式發出函件，確認先決條件已獲達成。

贖回確認函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重慶科學城、目標公司及其時任股東(包括賣方及買方)訂立出資協議，據此(其中包括)，重慶科學城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億元認購目標公司的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369,329.4元(「**先前出資協議**」)。根據先前出資協議，倘目標公司未能於有關完成日期起計五年內取得合資格上市資格(指目標公司股份於中國境內證券交易所或重慶科學城及蝶創控股認可的其他國際知名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並交易，但不包括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上市)，則重慶科學城有權要求目標公司以相同代價(即人民幣2億元)另加6%年息回購重慶科學城當時持有的股權。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目標公司、買方(作為目標公司現有股東)與重慶科學城簽署了一份確認函，確認(其中包括)：

- (i)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的5個工作日內，目標公司與重慶科學城同意目標公司啟動程序，以人民幣2.06億元的代價(「**潛在贖回支付**」)回購重慶科學城持有的目標公司9.1743%的股權(「**贖回權益**」)；
- (ii) 買方及重慶科學城將批准同意贖回的相關決議案；及
- (iii) 買方將盡最大努力確保目標公司有足夠資金向重慶科學城進行潛在贖回支付。倘目標公司自有資金不足以進行潛在贖回支付，買方將以股東貸款的形式向目標公司提供必要的資金支持(在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政策的前提下)，以完成贖回。

由於雲之家的業務將根據本公佈「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原因，於收購事項後從相對獨立的業務過渡到本集團的綜合部分，因此雲之家根據先前出資協議項下最初預期的合格上市將未必於該協議項下預計的期限內實現。經友好公平磋商後，相關各方擬進行贖回，贖回時間將早於先前出資協議項下預期的贖回時間，協議利息金額為人民幣6百萬元，即實際年利率約1.5%。

估值

根據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出具的估值報告，於估值參考日期(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目標公司全部股權之評估價值(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為人民幣108,745,000元(經計及並扣除先前出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人民幣2.06億元之回購義務債務)。

估值方法及選擇方法的原因

於釐定目標公司的評估價值時，獨立估值師已考慮三種公認方法，即資產基礎法、收入法及市場法。

資產基礎法參照單項資產及負債的價值以衡量企業之價值。由於該方法假設目標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可區分並可分開出售，而目標公司的業務並不符合此情況，故不適用於本次估值。此外，其亦未考慮到企業所用資產的適當回報。因此，獨立估值師並未採用資產基礎法。

收入法提供價值指標，按公司的未來自由現金流量的現值減未償還計息債務(如有)計算。收入法亦被視為不合適，乃由於編製目標公司的財務預測涉及多項假設，而該等假設屬不可觀察及主觀。鑒於不當假設會對公平值產生重大影響，因此，獨立估值師並未採用收入法。

市場法透過比較標的資產與已於市場上出售之類似資產提供價值指標，並就標的資產及被認為可與標的資產相比的資產之間的差異作出適當調整。市場法下的指標上市公司法是利用被認為可與標的資產相比的公眾上市公司計算出價格倍數，然後將結果應用於標的資產的基數。可資比較交易法是利用被認為可與標的資產相比的資產的近期買賣交易計算出價格倍數，然後將結果應用於標的資產的基數。鑒於獨立估值師並無識別近期可資比較交易，本次估值採用指標上市公司法。

於採用指標上市公司法時，獨立估值師已考慮市帳率(「**P/B**」)、市銷率(「**P/S**」)、企業價值／銷售額(「**EV/S**」)、市盈率(「**P/E**」)及企業價值／息稅折攤前利潤(「**EV/EBITDA**」)倍數。

P/B倍數被認為不適用於本次估值，乃由於賬面值僅計及一間公司的有形資產，而無形的公司特定能力及優勢並無計入**P/B**倍數。因此，**P/B**倍數並非公司公平值的良好衡量方法，亦未採用於本次估值。

P/E及**EV/EBITDA**倍數將股權市值與盈利相聯繫，該等數據為股東價值的重要推動力。由於目標公司於估值參考日期乃處於虧損狀態，以**P/E**及**EV/EBITDA**倍數為基準計算無法得出具意義的結果。

由於**P/S**倍數並無消除各公司間財務槓杆及相關風險特徵的差異，故未有獲採用。

EV/S倍數乃基於一間公司的銷售額，該數據一直為正數且受操縱的可能性較少，因此是企業規模的代表性指標。**EV/S**倍數亦已消除資本架構的差異。因此，獨立估值師採用**EV/S**倍數進行估值。

估值假設

獨立估值師就本估值所作之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 現有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將不會出現任何可能對目標公司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之重大變動；及
- 假設被評估資產不存在任何可能對報告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的隱藏或意外情況。此外，獨立估值師對估值參考日期後市場狀況之任何變動概不承擔責任。

篩選可資比較公司

於釐定EV/S倍數時，一份指標上市公司名單已獲確定。篩選指標上市公司時參考的篩選準則如下：

- 根據摘錄自S&P Capital IQ的全球行業分類標準，公司的主要行業為應用軟件行業；
- 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從事提供協作軟件或企業協作解決方案；
- 公司在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美國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 公司的財務資料可供公眾查閱。

一份滿足上述標準的指標上市公司名單已獲選定。該等指標上市公司的業務簡介如下：

#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業務介紹
1	北京致遠互聯軟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致遠」)	SHSE:688369	北京致遠為國內組織型客戶提供協同管理軟件、解決方案、平台及雲服務。
2	泛微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泛微網路」)	SHSE:603039	泛微網路在中國從事協同管理和移動辦公軟件產品的研發、銷售與服務。
3	Box, Inc. (「Box」)	NYSE:BOX	Box提供雲端內容管理平台並致力協助美國與日本地區不同規模的組織實現跨設備、跨地域的內容管理與協作共享。
4	Atlassian Corporation (「Atlassian」)	NasdaqGS:TEAM	Atlassian專注於設計、開發與維護協作軟件產品，為全球團隊提供項目管理與軟件開發解決方案。
5	Asana, Inc. (「Asana」)	NYSE:ASAN	Asana為美國及全球市場的個人用戶、團隊與主管提供工作管理軟件平台服務。

指標上市公司的主要財務資料如下所示。

#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呈報貨幣	最近十二個月財務資料		
				普通股股東 可獲的淨 銷售額	利潤/(虧損)	資產淨值
1	北京致遠	SHSE:688369	人民幣百萬元	847	(236)	1,064
2	泛微網絡	SHSE:603039	人民幣百萬元	2,362	203	2,161
3	Box	NYSE:BOX	百萬美元	1,090	202	197
4	Atlassian	NasdaqGS:TEAM	百萬美元	4,963	(430)	1,369
5	Asana	NYSE:ASAN	百萬美元	724	(256)	228

指標上市公司的EV/S倍數如下：

#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呈報貨幣	於估值參	最近十二	未經調整
				於估值參考 日期的市值	個月的 銷售額	的EV/S 倍數
1	北京致遠	SHSE:688369	人民幣百萬元	3,460	847	3.2x
2	泛微網絡	SHSE:603039	人民幣百萬元	18,498	2,362	7.2x
3	Box	NYSE:BOX	百萬美元	4,489	1,090	4.4x
4	Atlassian	NasdaqGS:TEAM	百萬美元	59,817	4,963	11.7x
5	Asana	NYSE:ASAN	百萬美元	3,762	724	4.9x

附註：上述表格所列市場數據及財務資料乃根據彭博社提供的於估值參考日期指標上市公司的最新數據以及各公司的財務報告而編製。

由於指標上市公司的地域多樣性，因此面臨不同的宏觀經濟及市場風險。此外，該等指標上市公司的規模一般與目標公司有明顯差異。通常情況下，規模較大的公司預期回報較低，以其轉化為較高的價值。相反，規模較小的公司在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方面通常被認為風險較高；因此，該等公司一般預期回報較高，導致估值倍數較低。考慮到指標上市公司與目標公司在特徵上的差異，基本倍數已作相應調整。

獨立估值師參考廣受認可的著作《財務估值：應用與模型(2017年)》(由美國著名估值專家James R. Hitchner所著)中的一個公式，以進行基準倍數調整。對EV/S倍數的調整採用以下公式計算：

$$\text{經調整EV/S倍數} = 1 / ((1/M) + \theta * \varepsilon * \alpha)$$

式中：

1. M為基本倍數。市場倍數調整的基本原理是投資資本的價值乃由投資資本的預期淨現金流除以投資資本資本化率而釐定。在該估值情況下，採用的是基本企業價值倍數，而投資資本資本化率則取自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因此，基本EV/S倍數的倒數(即1/M)被解釋為適用於企業價值的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2. θ 指對規模及地區差異的風險調整，計算公式為規模溢價差異及股票風險溢價差異之和。使用參數 θ 是為了進行調整，以反映指標上市公司與目標公司之間的特徵差異。在確定規模溢價差異(見下表(a))時，我們參考了Kroll, LLC(前Duff & Phelps，一家領先的風險與財務諮詢解決方案獨立供應商)發佈的《Cost of Capital Navigator 2024》，並根據各指標上市公司的市值水平進行調整，以反映其與目標公司之間的規模差異。此外，股權風險溢價差異(見下表(b))則參考了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金融學教授Aswath Damodaran於2025年1月發佈並更新的《Country Default Spreads and Risk Premiums Study》。具體計算如下：

	規模溢價	規模溢價差異 (a)	股權風險溢價	股權風險溢價差異 (b)	總風險溢價差異 ($\theta = (a) + (b)$)
目標公司	3.06%		5.27%		
北京致遠	1.73%	1.33%	5.27%	0.00%	1.33%
泛微網路	1.00%	2.06%	5.27%	0.00%	2.06%
Box	0.74%	2.32%	4.33%	0.94%	3.26%
Atlassian	-0.01%	3.07%	4.33%	0.94%	4.01%
Asana	1.00%	2.06%	4.33%	0.94%	3.00%

3. ε 指權重因數，使用市值與企業價值的比率。鑒於風險溢價差異(θ)僅適用於股本部分，而對於上市公司而言，市值反映其股本的市場價值，因此在市場倍數調整公式中，該調整將僅影響資本化率的股本部分。採用 ε 對參數 θ 進行適當加權，確保資本化率僅針對股本部分進行調整。從本質上講，該比率考慮指標上市公司之間不同的資本結構。
4. α 指比例因數，將收益的基本度量轉換為指標上市公司收益的替代度量。稅後淨營業利潤(「NOPAT」)被視為評估企業價值的基本效益衡量標準。由於本次估值採用EV/S倍數，銷售額與NOPAT相比，可作為企業價值的另一種效益衡量標準，因此 α 被用作一個比例因數，將效益的基本衡量標準轉換為一種變量衡量標準。銷售額與NOPAT的比率被用於計算比例因數 α 。由於在估值參考日期大部分指標上市公司處於虧損狀態，故採用來自彭博的預期收入和預期NOPAT資料來計算比例因數。具體計算過程如下：

	呈報貨幣	預期 收入	預期 NOPAT	比例因數 (α)
北京致遠	人民幣百萬元	902	(99)	NM
泛微網路	人民幣百萬元	2,562	269	9.53
Box	百萬美元	1,152	324	3.55
Atlassian	百萬美元	5,186	1,250	4.15
Asana	百萬美元	781	40	19.73

附註：於估值參考日期，北京致遠預期NOPAT為負值，因此，無法確定有意義的調整倍數。

對指標上市公司基本EV/S倍數的調整情況概述如下：

#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呈報貨幣	未經調整 EV/S倍數 (M)	總風險 溢價差異 (θ)	權重因數 (ε)	比例因數 (α)	經調整 EV/S倍數
1	北京致遠	SHSE:688369	人民幣百萬元	3.2x	1.33%	1.28	NM	NM
2	泛微網絡	SHSE:603039	人民幣百萬元	7.2x	2.06%	1.09	9.53	2.8x
3	Box	NYSE:BOX	百萬美元	4.4x	3.26%	0.93	3.55	3.0x
4	Atlassian	NasdaqGS:TEAM	百萬美元	11.7x	4.01%	1.03	4.15	3.9x
5	Asana	NYSE:ASAN	百萬美元	4.9x	3.00%	1.06	19.73	1.2x
							中位數	2.9x

將(i)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收入(即人民幣105,946,000元)乘以(ii)可比公司的經調整EV/S倍數的中位數(即2.9倍)，得出目標公司的估計企業價值(「估計企業價值」，即人民幣308,092,000元)。

目標公司100%股權的評估價值為人民幣108,745,000元，乃基於對估計企業價值進行以下關鍵調整後釐定：(i)加上目標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ii)扣除債務(就估值而言，包括人民幣2.06億元的贖回負債，即潛在贖回支付)，及(iii)進行慣常調整，包括應用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反映股份與上市公司相比並無現成市場)及應用控制權溢價(反映收購控制權益)。

有關相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集團及買方

本集團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軟件及雲服務市場業務。

買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且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被視為受控結構性實體。

賣方

賣方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由徐先生以及文然先生分別直接擁有99%和1%股權。

重慶科學城

重慶科學城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由重慶西永綜合保稅區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系重慶市政府下轄行政單位)擁有。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透過移動辦公平台向註冊企業及組織提供移動互聯網企業服務。

於本公佈日期，(i)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925,690.47元；及(ii)目標公司的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股權百分比載列如下：

股東	目標公司股權百分比		
	於本公佈日期	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後	贖回後
賣方	62.764%	—	—
買方	7.5373%	70.3013%	77.4025%
重慶科學城	9.1743%	9.1743%	—
其他第三方股東 (非本公司關連人士)	<u>20.5244%</u>	<u>20.5244%</u>	<u>22.5975%</u>
總計：	<u>100%</u>	<u>100%</u>	<u>100%</u>

以下載列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虧損)	(32,671)	(11,710)	4,706
稅後利潤／(虧損)	(33,939)	(12,638)	4,660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7,701,249.33元及人民幣63,041,593.78元。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收購事項

金蝶秉持「訂閱優先、AI優先」的發展戰略，致力於打造「最值得托付的企業管理AI平台」。董事相信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的核心策略，加速本公司的AI轉型，並促進長期增長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雲之家作為十餘年前從金蝶生態系統孵化的領先企業社交與協同雲原生平台，始終與金蝶秉持相同的不懈追求企業數智化轉型成功的堅定願景。將雲之家納入金蝶業務組合，預計將通過企業文化及運營層面的無縫整合，釋放顯著的潛在協同價值。

通過戰略整合，雲之家將成為金蝶「訂閱優先、AI優先」生態體系的核心協同平台，為金蝶全線SaaS產品提供統一的AI與協同入口。客戶可以在同一平台上完成財務核算、供應鏈管理、知識問答、任務協作等全流程操作，顯著提升數字化轉型的整體效率。

(i) 深化AI優先戰略，統一AI入口

通過金蝶與雲之家在AI投入方面的共同努力，雲之家將升級為一個AI賦能的協作平台。雲之家已在自然語言處理、智能審批、AI辦公助手「小雲」等技術上形成成熟產品。將這些技術與金蝶現有的AI引擎深度整合，可統一AI入口，構建覆蓋財務、供應鏈、運營等全業務鏈路的AI門戶，提升智能決策與自動化水平。收購雲之家將強化AI能力在企業管理全流程的滲透，加速金蝶向「企業管理AI平台」的高質量轉型。

作為金蝶統一的AI移動端入口，雲之家憑借其智能界面和顯著提升的運營效率，提供卓越的移動體驗，顛覆傳統OA系統。雲之家提供一個全面的移動企業門戶，將企業訪問、信息、工作流程和應用程序整合到統一的數字工作平台，創造卓越的移動優先用戶體驗。結合雲之家的移動端優勢，金蝶將實現AI應用的輕量化、場景化部署，提升用戶體驗。

除此之外，雲之家的企業知識智能體能夠幫助客戶掌握行業通用知識，打通企業數據孤島及業務規則，隨時解答企業專業問題，靈活調用企業問數、財務分析、差旅智能體等智能體協同。雲之家擁有企業知識庫、即時通訊、任務協作、智能問答等功能，可幫助金蝶客戶在業務流程中實現「信息即服務」(Information as a Service)，打通信息孤島，增強產品黏性與客戶忠誠度。

雙方在自然語言處理、知識圖譜、生成式AI等領域的研發資源將整合為統一平台，形成統一的AI門戶，為企業提供「一站式」智能化解決方案，顯著提升財務分析、供應鏈優化、業務預測等核心場景的自動化與準確度。特別是對於現有的金蝶雲ERP客戶，雲之家的移動協作能力填補了數字化轉型「最後一英里」的關鍵缺口。金蝶與雲之家的整合將使企業能夠通過雲之家無縫過渡核心ERP業務功能至移動平台，在移動雲時代創造真正便攜的「口袋裡的ERP」用戶體驗。

當今中國企業亟需更智能、高效且靈活的協作工具，以應對快速變化的市場環境、日益複雜的營運挑戰，並提升組織生產力。金蝶以「AI優先」為引領，持續把AI技術深度融入到金蝶的所有產品、服務和運營流程中，用AI重構企業管理。收購雲之家為金蝶打造「企業管理AI平台」提供了必要的AI移動端入口，通過統一的數據中樞、知識圖譜、智能工作流與生成式AI，使金蝶從單一的業務管理系統躍升為AI驅動的全鏈路運營平台，為金蝶構築差異化技術壁壘、加速生態佈局，並為後續的產業升級、資本市場價值提升奠定堅實基礎，推動金蝶在AI驅動的企業服務市場實現跨越式發展。

(ii) 強化訂閱(SaaS)生態及訂閱優先戰略

雲之家自創立伊始即採用訂閱式收費模式，具備完整的計費、續費、增值服務及客戶成功(Customer Success)體系。本次收購後，雲之家的訂閱平台將併入金蝶統一的SaaS計費系統，實現「管理+協同+AI」的完整訂閱生態，幫助客戶實現業務的持續使用與價值增長。

雲之家的訂閱計費、用戶運營及續費體系將與金蝶現有的SaaS計費平台深度對接，形成統一的「訂閱優先」運營框架。此舉將提升客戶生命週期價值，降低獲客成本，並使本公司收入結構更加穩健。

(iii) 為金蝶客戶提供具協同效益的全套解決方案

雲之家基於雲原生架構打造，可與金蝶穩健的ERP及企業雲解決方案無縫整合。作為金蝶智能協同雲戰略的核心組件，雲之家整合了內部協作、外部連接及移動門戶功能，此整合將進一步強化本公司端到端的無縫雲生態系統。雲之家可以與金蝶的雲應用建立閉環數據流，強化一站式用戶體驗，並顯著提升本公司的客戶留存率和忠誠度。

雲之家頂尖的協同辦公軟件與金蝶現有產品組合形成強大協同效應，雙方的戰略整合將創造一個強大且互補的產品組合，為金蝶客戶提供互補價值主張，顯著提升大型及高增長企業客戶的生命週期價值。金蝶提供全面的雲ERP解決方案，幫助企業管理其業務功能，涵蓋財務會計、供應鏈、集團採購、稅務及發票管理等。雲之家成熟的企業知識庫、即時通訊、任務協作與智能問答功能將在金蝶雲•蒼穹、金蝶雲•星瀚、金蝶雲•星空等金蝶雲ERP產品中實現嵌入，為客戶提供業務數據、知識與溝通的閉環，幫助企業快速打通信息孤島，構建難以複製的產品競爭壁壘。本公司能夠進一步提供無縫的數字化轉型體驗，將核心業務管理功能與下一代工作場所生產力相連接。

金蝶與雲之家在目標大客戶方面展現出高度一致性，主要聚焦於跨行業的大型及中型企業。雲之家的大部分企業客戶已經使用金蝶雲ERP系統，展現出在滿足企業業務管理與智能協同雙重需求方面的天然協同效應。

金蝶曾於二零一六年出售雲之家。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公司公告披露，彼時雲之家因其業務模式和所處業務階段原因於出售前兩個財政年度均產生未經審核合併稅後虧損。當時，本公司認為該項出售將能緩解集團財務壓力，因雲之家在出售前兩年處於虧損狀態，產生未經審核合併虧損，並且未經審核合併稅後虧損在兩年內有所增加。

自二零一六年出售以來，雲之家的業務已逐漸從孵化成長期邁入更為成熟的發展階段，產品能力及市場聲譽持續提高，付費客戶群逐步壯大。經過近年的持續發展，雲之家的財務情況逐步改善，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期間，雲之家未經審核合併稅後利潤為人民幣4,660千元。鑒於雲之家財務表現的改善及其與集團核心戰略的協同，相較二零一六年，雲之家現已不再對本集團財務資源造成重大壓力。

此外，雲之家的業務模式也從移動社交軟件向AI移動協同辦公平台多次迭代升級，並與金蝶ERP等業務系統深度集成，實現「協同辦公+業務運營」的核心優勢。隨著業務模式轉型升級，雲之家收入能力更為穩健，企業經營趨勢呈良性發展。

近期，隨著AI在雲之家產品和經營上的深入應用，雲之家已經提供自然語言處理、智能審批、AI辦公助手「小雲」等多項AI驅動技術和能力模塊，進一步提升客戶粘性和付費意願和運營效率。目前，雲之家作為AI移動端入口及核心協同平台，高度契合金蝶的「AI優先」戰略，將協助集團實現「企業協同／社交平台」與「企業管理／ERP」兩大核心業務的垂直融合，形成AI差異化競爭壁壘。

金蝶始終秉持「予力企業，成就不凡」的使命，致力於通過「AI 優先、訂閱優先、全球化」的高質量產品與服務，幫助全球企業實現數智化轉型。收購雲之家是本公司實現「AI 優先、訂閱優先」戰略的關鍵一步，將為公司構建差異化技術壁壘、加速SaaS生態佈局提供堅實支撐，推動金蝶在企業服務市場實現跨越式發展，並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徐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主要股東)擁有賣方99%的股權，根據上市規則，賣方為徐先生之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徐先生被視為在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徐先生已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收購事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徐先生外，其他董事均未在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之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條款收購目標股權

「AI」 指 人工智能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重慶科學城」	指	重慶科學城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於本公佈日期持有目標公司9.1743%股權
「本公司」	指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68)
「完成日期」	指	買方滿足或書面放棄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之日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ERP」	指	企業資源計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估值師」	指	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
「金蝶中國」	指	金蝶軟件(中國)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徐先生」	指	徐少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主要股東，於本公佈日期持有本公司19.82%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潛在贖回支付」	指	具有本公佈「贖回確認函」一節定義之涵義
「先前出資協議」	指	重慶科學城、目標公司及其時任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訂立的出資協議，據此，重慶科學城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億元認購目標公司的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369,329.4元
「買方」或「弘金投資」	指	深圳市弘金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股權由包皇魁先生持有99%，由王一博先生持有1%，通過金蝶中國、買方的股權持有人及買方之間訂立的若干合約安排，被視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受控結構性實體
「贖回」	指	具有本公佈「贖回確認函」一節定義之涵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軟件及相關數據集中託管的一種雲端軟件許可及交付模式，並通過訂閱在線訪問

「賣方」或「蝶創控股」	指	蝶創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徐先生直接擁有99%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或「雲之家」	指	雲之家網絡(重慶)有限公司(前稱為：深圳雲之家網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更多資料於本公佈「有關相關訂約方之資料—目標公司」一節所披露
「目標股權」	指	約佔目標公司註冊資本62.764%之股權
「估值參考日期」	指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林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少春先生(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及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董明珠女士及Gary Clark Biddle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俊祥先生、Katherine Rong Xin女士及薄連明先生。